

娄底查处食品违法案件459起 通报10起典型案例

11月13日,笔者从娄底市食安办获悉,娄底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近日向社会通报查办的10起食品安全违法典型案例。

9月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以来,全市市场监管系统以12项专项整治为重点,全面推行联合整治的常态化工作机制,合力攻坚,靶向出击,联合多个部门开展为期3个月的食品安全问题联合整治,严厉打击食品生产经营环节违法违规行为,坚决取缔“黑工厂”“黑作坊”“黑窝点”,解决群众密切关注的堵点、难点、痛点问题。

截至目前,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共查处食品生产经营违法案件459起,罚没金额218.7万元,责令停业停产143家,取缔无证企业(含黑工厂、黑作坊、黑窝点)34户,移送司法机关案件2件,依法刑拘8人。

娄底市市场监管局局长邓志洪表示,此次通报的典型案例均系群众关注度高、代表性强的食品安全典型案例。下阶段将继续推进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切实守护民众“舌尖上的安全”。 (罗达意 彭祥峰)

● 链接

娄底市整治食品安全问题 联合行动“十大典型案例”

- 1、李某非法生产销售假冒坚果案
- 2、娄底市娄星区某保健品日化店虚假宣传案
- 3、双峰县某米粉加工厂超范围使用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湿米粉”案
- 4、冷水江市某食品经营部发布违法广告案
- 5、新化县吉庆镇某超市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用农产品(松子王、核桃)案
- 6、冷水江市李某销售侵犯“旺

- 旺”商标专用权的饮料案
- 7、涟源市龙塘镇某酒席配送中心无证销售未经检疫的非洲猪瘟冻肉案
- 8、娄底市娄星区某水坊经营致病性微生物铜绿假单胞菌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案
- 9、龙某涛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农药案
- 10、娄底市经开区某食品加工坊生产菌落总数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案

市场监管局学习贯彻 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11月8日,娄底市市场监管局召开大会学习贯彻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局长邓志洪、党组书记王汪率机关全体同志、二级机构负责人及支委委员近200人参加学习。这是该局继11月4日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学习贯彻后的又一次深入学习。

会议邀请市委讲师团副主任曾庆学教授作专题辅导,曾教授以《筑牢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制度保障》为题,梳理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重大意义、主要内容和基本精神以及新提法新要求,内容全面、深入浅出,极大地帮助大家学习领悟全会精神。

王汪要求,要以此次辅导为起点,迅速掀起学习四中全会精神的高潮。要深刻领会四中全会召开的重大意义,特别是在当前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时代背景下的重大意义,要深刻领会四中全会关于国家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的十三个方面的坚持和完善的重要要求,要把学习四中全会精神和单位工作实际相结合,强化制度自信,加强制度建设,体现市场监管局由多个单位组合、多个方面融合、多种职能整合的制度优势和集成优势,提高市场监管水平。

据了解,四中全会公报发布后,该局第一时间组织部署传达学习,全局党员干部职工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微信工作群、权威网络媒体等途径深入学习贯彻,全局迅速兴起学习学习贯彻热潮,广大干部一致表示,要把全会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凝聚市场监管局团结奋进的强大精神力量。 (罗达意)

娄星区277家学校幼儿园 食堂标准化率达95%

今年以来,娄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从监督检查、执法办案、教育培训等三个方面狠抓落实,持续推进学校、幼儿园食堂标准化建设,全面推行“明厨亮灶”工程,取得了明显成效。目前全区共有277家学校、幼儿园食堂,标准化改造率达95%，“明厨亮灶”率为92%。

齐抓共管,织密监管网络。该局由餐饮股牵头,组织各基层监管所多次开展专项检查,全面排查学校、幼儿园食堂及其周边食品经营单位情况;会同教育部门进行了学校食堂“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对存在食品安全隐患的单位进行了通报并要求校方限时整改到位。

严格执法,形成高压态势。严厉打击校园食堂无证经营、使用过期食品原料、采购无标签标识或标识不全食品等违法违规行为,全年共立案21起,形成有力震慑,促使校方加强食品安全管理。要求校方定期开展食品安全自查工作,发现问题立即立行立改,切实消除食安风险隐患。

强化培训,提升业务水平。组织全区学校、幼儿园相关负责人集中学习了《食品安全法》《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提高校园食堂管理人员的理论知识水平。 (张弛)

我市开展“全国安全用药月”集中宣传

11月15日,娄底市市场监管局在娄星广场开展以“安全用药 良法善治”为主题的2019年“全国安全用药月”集中宣传活动,积极宣传贯彻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和《疫苗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及安全用药科普知识,提高公众药品科学素养,营造全社会关心关注用药安全的良好氛围。

笔者在活动现场看到,娄底市市场监管局设立药品咨询台、安全用药指导台、真假中药样品展示台、法律法规宣讲台,工作人员积极向过往的市民发放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和《疫苗管理法》解读宣传资料以及《儿童用药安全须知》《家庭常见病用药》等科普读物,现场展示真假中药样品,面对面讲解辨别假冒伪劣中药的科普知识,引导公众自觉抵制假冒伪劣药品,科学正确安全消费。

邀请的市中心医院执业药师耐心细致地开展安全用药服务咨询,宣传健康常识,指导市民安全科学用药,受到市民的称赞。市民积极参与,互动沟通,现场氛围浓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据了解,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以及《疫苗管理法》将于今年12月1日正式施行。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此次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明确界定了假劣药范围、网络销售药品问题,对药品全过程的质量管理提出了相应要求,并将药品的追溯制度也全部纳入了法律法规体系。“此次活动不仅宣传了安全用药,更重要的是做好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和《疫苗管理法》的宣贯工作,体现“四个最严”要求,更好地保护公众用药安全。”

笔者从市市场监管局了解到,双峰、涟源、冷水江、新化、娄星区、经开区等县市区也同步开展了“全国安全用药月”活动。活动期间,全市还开展了大型假劣药品集中销毁行动、“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现状分析”知识讲座、新修订《药品管理法》和《疫苗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执业药师在您身边”等系列活动,广泛开展向公众传递药品安全科学知识和监管工作信息,增进公众对药品安全和监管工作的认知和了解,进一步增强公众用法律维护自身权益的意识,推动形成药品安全社会共治的新格局。 (黄如军)

娄星区取缔16家无证无照“黑作坊”

10月下旬以来,娄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区开展了严厉打击食品生产经营违法违法行为暨取缔“黑工厂”“黑作坊”“黑窝点”专项整治工作,成功取缔无证无照小作坊16家,立案8起,查扣涉案食品及其原料3000余公斤、加工设备15台,取得了明显成效。

突出重点,保证整治效果。回应人民群众关切的重点问题,重点排查准入资格、采购验证、生产过程、出厂检验、标签标识、仓储销售等关键控制点,突出抓好米粉、豆制品、肉制品、白酒、饮料、食用植物油等重点品种和添加非食用物质、超范围超剂量使用食品添加剂、食品标签标识不规范等重点问题。

股所联动,形成整治合力。按照职责分工,基层监管所采取分区划片、包干到人的方式,对前期摸排的无证无照小作坊责令立即停止营业,经改造能达到许可条件的限期整改,无法改造的依法立案取缔。对个别态度恶劣,规模大、影响大的无证无照小作坊由生产股牵头组织联合行动坚决取缔。

强化宣传,营造舆论氛围。通过积极联系媒体,曝光典型案例、畅通投诉举报等多渠道全方位开展舆论宣传,营造全社会积极参与的浓厚氛围,有效遏止非法生产经营食品等违法犯罪行为,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张弛)

